

##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5 月 31 日收到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李海杰先生提交的书面申请，李海杰先生因个人原因辞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职务。根据有关规定，李海杰先生关于辞去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的申请至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公司及公司董事会对李海杰先生在担任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期间为公司发展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聘任罗雯琪女士为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日止。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发布的《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相关审议事项之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附件：《罗雯琪简历》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五日

附件：

### 罗雯琪简历

罗雯琪，女，1987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2012年-2017年任职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高级审计员。2018年2月起任职于本公司。

罗雯琪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权，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